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135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度股份”）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 1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18,739 股进行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和公司网站公示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名单》，在公示期限内，公司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否定性反馈意见。公示期满后，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12月21日，同意公司向42名激励对象授予54,289,293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39元/股。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5、2019年2月26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18年12月21日；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5.39元/股；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本次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54,289,293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42名，包括公司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

6、2019年9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4.12 元/股。

7、2019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离职，需回购注销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为 4.12 元/股，回购数量为 299,562 股。公司监事会对注销股票的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根据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已办理完毕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8、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及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0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1,082,95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325,700,535 股的 1.59%。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或核查意见。

9、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4.12 元/股调整为 4.0969949 元/股。

10、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 5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8,057,049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或核查意见。

11、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 1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8,739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或核查意见。

12、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41,117,775 股，占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为 58.26%，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325,700,535 股的 3.10%。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或核查意见。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终止实施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1、回购注销原因

公司原激励对象孙瑜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需回购注销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根据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2、回购数量

(1) 已审议披露但尚未办完的回购注销事项

2020年10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需回购注销5名离职激励对象（赵立仁、夏晖、刘强、张金成、李菁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057,049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1）。截至目前，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尚未办理回购注销手续。

(2) 拟回购注销数量

1) 公司拟终止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此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41,117,775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未办理回购注销手续。

2) 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42名激励对象授予54,289,293股限制性股票，其中，激励对象孙瑜被授予20,592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2019年7月5日实施完成了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020,000,0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1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此外，未发生其他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或配股等事项。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授予日后，智度股份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公司应当按照调整后的数量对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基于此部分限制性股票获得的其他智度股份股票进行回购”。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 = Q_0 \times (1 +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公司实施 2018 年权益分派后，公司激励对象孙瑜持有股权激励限售股数量按上述调整方法由 20,592 股调整为 26,770 股。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及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0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解除限售事宜。公司原激励对象孙瑜满足解锁条件，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8,031 股，已于 2020 年 6 月 1 日上市流通。

因此，本次回购注销上述 1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739 股。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为 0.03%。

3、回购价格

由于公司实施完成了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授予日后,智度股份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因此,本次回购价格由 4.12 元/股调整为 4.0969949 元/股。

4、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所需的资金为人民币 76,773.59 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5、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的股票均为股权激励限售股。

三、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在公司将已通过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的 8,057,049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的拟回购注销事项办理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325,700,535 股减少至 1,276,506,972 股,公司股本结构预计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2,533,320	22.82	-49,193,563	253,339,757	19.85%
高管锁定股	20,731,578	1.56	0	20,731,578	1.62%
首发后限售股	231,856,779	17.49	0	231,856,779	18.16%
股权激励限售股	49,193,563	3.71	-49,193,563	0	0.00%
首发前限售股	751,400	0.06	0	751,400	0.0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3,167,215	77.18	0	1,023,167,215	80.15%
三、股份总数	1,325,700,535	100.00	-49,193,563	1,276,506,972	100.00%

注：股本结构表应以实际完成回购注销后的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的《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持续发展，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作为该计划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已根据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注销股票的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回购注销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数量、价格准确。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将上述1名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8,739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0969949元/股。

七、律师意见

智度股份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数量及价格调整依据、回购数量及价格符合《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应就本次回购注销激励股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八、备查文件

- (一)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四)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